

浙江钜烯腐蚀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钜烯腐蚀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5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5 月 10 日 12 时 00 分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浙江腐蚀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审议《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审议《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审议《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7. 关于审议《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审议《关于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9. 关于审议《关于预计 2017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请符合上述出席条件的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或法人单位证明(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和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7年5月8日8:30-16:30

(三) 登记地点

浙江省宁波市永丰路199弄18号楼5楼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永丰路199弄18号楼5楼

联系电话：0574-83882237

邮政编码：315099

联系人：万励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浙江钰烯腐蚀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浙江钰烯腐蚀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钰烯腐蚀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9日